

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自主验收意见

2022年5月28日,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在企业内组织召开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参加会议人员还有中山市美斯环保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环评单位)、中山市蓝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单位),3名专家组成验收组,验收组认真查阅资料和现场的勘察,根据《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生产硬脂酰苯甲酰甲烷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项目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位于中山市黄圃镇横档工业园(顷二化工区)许志勇厂房之二(三车间厂区),项目中心经纬度(N22° 43' 57.91", E113° 26' 00.64"),项目占地面积2100m²,总建筑面积2100m²,项目主要从事生产经营硬脂酰苯甲酰甲烷,年产量为275吨。项目年工作时间为250天,每天16个小时。

申报产能与实际产能如下表:

序号	产品类型	环评年产量	本次验收年产量
1	硬脂酰苯甲酰甲烷	275 吨	275 吨

申报设备与实际生产设备如下表:

序号	生产线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环评报告表批复台数	实际现有及本次验收申请年产量	备注
1	生产线 1	反应釜	3m ³	1	1	/
2		结晶釜	3m ³	1	1	/
3		卧式冷凝器	20 平方	1	1	/
4		接收槽	1.5 m ³	1	1	/
5		计量槽	1.3 m ³	1	1	/
6		磁力泵	3.75kw	1	1	/

验收人员:

验收人员签名:

彭展波 李伟 李琳 梁世尧

序号	生产线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环评报告表批复台数	实际现有及本次验收申请年产量	备注
7	生产线 2	反应釜	3m ³	1	1	/
8		结晶釜	3m ³	1	1	/
9		卧式冷凝器	20 平方	1	1	/
10		接收槽	1.5 m ³	1	1	/
11		计量槽	1.3 m ³	1	1	/
12		磁力泵	3.75kw	1	1	/
13	公用设备	蒸馏釜	1.5 m ³	1	1	/
14			2 m ³	1	1	/
15		卧式冷凝器	12 平方	4	4	/
16			6 平方	2	2	/
17		接收槽	0.85 m ³	1	1	/
18			1.5 m ³	3	3	/
19		平板式离心机	1000 转/分钟	4	4	/
20		中转储槽	2 m ³	4	4	/
21		真空泵	50L/S	2	2	/
22			70L/S	2	2	/
23		冷却水塔	40 吨	4	4	/
24		天然气锅炉	300kg/h	2	2	/
25		冷水机	22kw	2	2	/
26		沸腾式干燥器	200L	1	1	/
27			400L	1	1	/
28		粉碎机	/	2	2	1 用 1 备
29		振动筛	/	1	1	/
30		立式冷凝器	300 平方	1	1	/
31		空压机	0.67 m ³ /分	2	2	/
32		计量槽	0.85 m ³	1	1	/
33			1.8 m ³	1	1	/
34		磁力泵	3.75kw	1	1	备用
35		真空泵缓冲罐	300L	2	2	/

验收人员：

验收人员签名

彭俊波、李林、李斌、李伟、李强

序号	生产线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环评报告表批复台数	实际现有及本次验收申请年产量	备注
36		制氮机	5 m ³ /h	1	1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2月，企业委托中山市美斯环保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申报《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生产硬脂酰苯甲酰甲烷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1年3月29日，建设项目取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生产硬脂酰苯甲酰甲烷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批复（中（环）环建表[2021]0009号）；

2021年10月20日，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配套设施竣工完成，并于2021年10月20日-2022年10月20日对其环保工程进行调试治理；

2021年11月5日-2021年11月6日，广东景和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竣工验收监测，编制了《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生产硬脂酰苯甲酰甲烷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21年8月20日，项目已于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证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442000MA53GC6B77001V；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0万元，占总投资的2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生产硬脂酰苯甲酰甲烷新建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的建设内容基本与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意见报告内容一致，工程建设内容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包括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生产工艺废水、地面清洗废水、废气治理废水和设备清洗废水。

验收人员：

验收人员签名：

彭展波 李林 李新 李琳 梁建光

(1) 生活污水：项目所在地纳入当地的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范围之内，但纳污管网尚未铺设完整，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和一体化生化处理设施预处理，排入洪奇沥水道。待远期黄圃镇污水处理厂的纳污管网覆盖该片区后，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汇入黄圃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 生产工艺废水：包括反应生成废水和水洗废水，共 436.33t/a，均经过生产废水处理装置中的絮凝沉淀+UASB+曝气池+二沉池+过滤工艺处理后，交由有废水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转移处理。

(3) 地面清洗废水为 12t/a，废气治理废水 30t/a，设备清洗废水 4.452t/a，收集到废水收集池中，定期交由有废水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转移处理。

(二) 废气

项目营运期产生有：①有机废气和投料粉尘、破碎、筛分包装粉尘废气（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甲醇、臭气浓度、硫酸雾、颗粒物），废气通过碱液喷淋+除水雾装置+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颗粒物通过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再一并通过有机废气处理措施后，由同一 15m 排筒排放；②锅炉燃天然气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废气经收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气排放浓度均达到相应排放标准，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

(三)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采取消声、减震、隔声等措施减小噪声。

(四) 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原料包装桶（袋）、废活性炭、杂质、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冷凝回收的甲醇）。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广州市环境保护技术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景和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进行了监测，出具了《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生产硬脂酰苯甲酰甲烷新建项目新建项目竣工

验收人员：

验收人员签名

郭少林 李林 李义 李琳 梁建光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GDJH2111005EB)。

(一) 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1、废气

①有机废气和投料粉尘、破碎、筛分包装粉尘废气

有机废气和投料粉尘、破碎、筛分包装粉尘废气(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甲醇、臭气浓度、硫酸雾、颗粒物),废气通过碱液喷淋+除水雾装置+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颗粒物通过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一并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气排放浓度均达到相应排放标准,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

②锅炉燃天然气废气

锅炉燃天然气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废气经收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气排放浓度均达到相应排放标准,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

2、废水

(1)生活污水:项目所在地纳入当地的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范围之内,但纳污管网尚未铺设完整,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和一体化生化处理设施预处理,排入洪奇沥水道。待远期黄圃镇污水处理厂的纳污管网覆盖该片区后,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汇入黄圃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生产工艺废水:包括反应生成废水和水洗废水,共 436.33t/a,均经过生产废水处理装置中的絮凝沉淀+UASB+曝气池+二沉池+过滤工艺处理后,交由有废水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转移处理。

(3)地面清洗废水为 12t/a,废气治理废水 30t/a,设备清洗废水 4.452t/a,收集到废水收集池中,定期交由有废水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转移处理。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浓度均达到相应排放标准,满足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转移至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无需监测。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和一体化生化处理设施预处理,排入洪奇沥水道, pH、

验收人员:

验收人员签名: 彭康波 李伟 李成 李伟 梁进亮

CODCr、BOD5、SS、氨氮排放浓度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生产废水经预处理收集后转移至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不外排。

2、废气

生产有机废气和投料粉尘、破碎、筛分包装粉尘废气：产生的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甲醇、硫酸雾和颗粒物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锅炉燃天然气废气：产生的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的燃气锅炉标准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甲醇、臭气浓度和硫酸雾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和颗粒物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间、夜间各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为达标排放。。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边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

根据现场勘查情况可知，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原料包装桶(袋)、废活性炭、杂质、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冷凝回收的甲醇)收集后交由东莞中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转移处理，危险废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的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项目危险废物的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

验收人员：

验收人员签名：

彭家波 李如林 李成 李琳 梁晓亮

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符合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广东景和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生产硬脂酰苯甲酰甲烷新建项目检测报告》的检测结果表明：在项目的生产负荷达到了82%以上的情况下，项目产生的生产污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按规定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本建设项目按照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生产硬脂酰苯甲酰甲烷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批复（中（角）环建表[2021]0034号）的要求建设投产，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更，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的要求，符合“三同时”环保制度。根据验收检测报告，项目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噪声均达标排放，固体废物按规定处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认为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一）加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和维护，确保安全有效运行。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各项环保制度，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信息公示公开。

验收人员：

验收人员签名：彭展波 李少辉 李钊 李琳 梁进亮

八、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签名
1	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	彭展波	4404197210010332	13835168588	彭展波
2	中山市美斯环保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钟利威	440424199101152879	13531762261	钟利威
3	中山市蓝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梁进竞	440282198011144070	13824790270	梁进竞
4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李争义	360531198310073312	18820952715	李争义
5	广东科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李小林	44200019650913719	13824752992	李小林
6	中山市生活垃圾处理管理中心	李国彬	370781198107161477	13923342826	李彬
7					
8					

中山市卫百塑胶有限公司